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相关事项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权益，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公司董事会就上述《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现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专项意见：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认真履行职责，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效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4、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5、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意见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按照测试结果，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计提商誉减值 4,329.99 万元，本次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 11,355.47 万元，合计减少公司 2021 年末所有者权益 15,685.46 万元。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7、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会：任军、官伟、李峰

2022 年 4 月 30 日